

大力支援农业

“702” 喷施促进棉花增产

上海市川沙县农业局农业技术推广站

在“农业学大寨”的群众运动中,我县广大贫下中农,开展了核酸降解产物“702”在农业上应用的科学实验活动。部分社队在棉花上喷施“702”,促进棉花早发增产,取得初步效果。例如虹桥公社虹二大队从1974年开始大面积使用“702”,促进了棉花高产。过去这个大队的棉花产量在公社一直处于中等水平。1974年及1975年在全面贯彻农业八字宪法的基础上,大面积使用“702”,棉花产量逐年提高,1974年亩产皮棉136斤,1975年达148.6斤,二年来产量跃居全公社首位。虹二大队的先进经验,在其他社队的试验田中也得到了验证。从1972年至1975年的四年中,我们与唐镇、城镇等公社的贫下中农和科技人员一起反复试验,都重复了同样的效果。四年来,有实产的八块试验田,块块增产。每亩增产4—22斤皮棉,平均增产14.95斤。增产幅度4—16%,平均增产12.3%(见右表)。

上述的试验田,均选择密度差不多、生长平衡、肥力均匀的田块。划分喷药区和对照区。喷药区中结合治虫,把“702”混在“223”等农药中混喷,在苗期、蕾期,和花铃期连续喷40—80单位“702”3—4次,对照区单喷农药。

试验田经过考查,棉花喷施“702”以后,普遍表现生长健壮,现蕾开花提早,花蕾数增加,因而提高了单株结铃数。据四年15个田块考查,处理的单株结铃数平均为10.5只,比对照

“702”对棉花产量的影响

年份	试验单位	处理	面积 (亩)	皮棉 (斤/亩)	增产 (斤/亩)	增产 (%)
1972	唐镇公社	702	0.442	163	+20	+14
	唐镇生产队	对照	0.391	143	—	—
1973	城镇公社	702	0.511	135	+16	+13.4
	药师三队	对照	0.348	119	—	—
1974	城镇公社	702	0.694	134.4	+11.5	+9.3
	妙境一队	对照	0.696	122.9	—	—
1974	顾路公社	702	0.27	113	+4.5	+4
	光明西三队	对照	0.27	108.5	—	—
1975	唐镇公社	702	0.305	160.7	+22.8	+16.5
	唐四马家	对照	0.314	137.9	—	—
1975	唐镇公社	702	0.51	165.1	+20.9	+14.4
	唐四龚家	对照	0.52	144.2	—	—
1975	合庆公社	702	0.4	94.5	+7.7	+8.8
	新光杨家	对照	0.4	86.8	—	—
1975	合庆公社	702	0.213	126	+16.2	+14.7
	庆星三队	对照	0.32	109.8	—	—
	平均	702		136.46	+14.95	+12.3
		对照		121.51	—	—

9.42只,增加1.08只,此外,喷过“702”的棉苗还表现为后劲足,百铃重高,衣分高,花籽饱满。据四年11个田块考查,用过“702”的平均百铃重为505.3克,不用“702”的平均百铃重为489.4克,实验组比对照组增加15.9克。用“702”的平均衣分为39.1%比对照组的38.7%增加0.4%。

[本文于1976年11月5日收到]